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控股孙公司武汉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苏泊尔炊具公司”）收到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武汉苏泊尔炊具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有效期	批准日期	证书编号	企业名称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三年	2015年10月28日	GR201542000193	武汉苏泊尔炊具有限公司

本次系武汉苏泊尔炊具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所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武汉苏泊尔炊具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连续三年（即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